证券代码:002057 证券简称:中钢天源 公告编号:2015-034

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6月5日通过书面、电话、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通知公司全体董事于2015年6月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会议在董事长洪石笙先生主持下如期召开。应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对以下事项以投票表决的方式，进行了审议表决：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后，公司拟使用不超过4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从2015年6月26日起到2016年6月25日止。

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我们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9号：募集资金使用》等相关规则的规定，补充流动资金的时间不超过12个月，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上述募集资金使用行为经过了必要的批准程序，没有违反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我们同意公司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

详见公司在2015年6月10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以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定于2015年6月25日（星期四）下午两点召开公司二〇一五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采取现场结合网络投票方式召开。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

详见公司在2015年6月10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六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057 证券简称:中钢天源 公告编号:2015-035

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6月5日通过书面、电话、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通知公司全体监事于2014年6月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会议在监事会主席王立东先生主持下如期召开。应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对会议议案事项进行了审议，并以投票表决方式形成了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后，公司拟使用不超过4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从2015年6月26日起到2016年6月25日止。

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况下，同意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4000万元，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能有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降低经营成本。

审议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二〇一五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公司在2015年6月10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五年六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057 证券简称:中钢天源 公告编号:2015-036

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二〇一五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于2015年6月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二〇一五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15年6月25日召开公司二〇一五年度第一次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

2、股东大会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6月25日下午2:00。

网络投票时间：2015年6月24日至2015年6月25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5年6月25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5年6月24日下午15:00至2015年6月25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马鞍山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红旗南路51号公司三楼会议室。

4、会议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5、股权登记日：2015年6月18日

6、投票规则：本次股东大会提供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两种投票表决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同一股份通过现场方式和网络方式重复进行投票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二、会议议题

1、审议《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详见公司2015年6月10日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ino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出席会议对象

1、截止2015年6月18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凡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有表决权的股东，因故不能出席会议，均可以书面授权方式（授权委托书格式附后）委托一名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委托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4、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四、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地点：马鞍山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红旗南路51号公司四楼证券投资部；

2、登记时间：2015年6月19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5:30；

3、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凭以上有关证件的信函、传真件进行登记（须在2015年6月19日下午15:30 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五、股东参与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网络投票包括交易所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一）采用交易所系统投票操作流程：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6月2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投票期间，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该投票证券信息如下：

代码：362057 简称：天源投票

3、在投票当日，天源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4、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1）买卖方向为买入证券。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的申报价格，1.00元代表议案一。本次股东大会需表决的议案事项及对应申报价格如下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申报价格
议案一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00

（3）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 股代表同意，2 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5）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视为未参与投票。

投票举例：

股权登记日持有“中钢天源”A股的投资者拟对议案一《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投同意票，其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362057	买入	1.00元	1股

如某投资者对本次网络投票的议案拟投反对票或弃权票，只需将前款所述的申报数改为2股或3股，其它内容相同。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 注册；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身份证号”等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 4 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2）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买入证券	申购价格	申购数量
369999	1.00元	4位数字的“激活效验码”

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使用。服务密码可在申报五分钟后成功激活。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

（3）数字证书

需要领取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参见深交所网站（ http://ca.szse.cn ）或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证书服务”栏目。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址 wltp.cninfo.com.cn 进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1)登录 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2)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 CA 证书登录；

(3)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3、投资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起止时间为2015年6月24日下午15:00 至2015年6月25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三）投票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不能撤单；

2、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3、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互联网投票的，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4、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以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 ），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人：章超 罗恒

联系电话：0555－5200209，传真：0555－5200222

通讯地址：安徽省马鞍山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红旗南路51号，邮编：243000

2、参加会议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3、出席现场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召开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票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签到入场。

4、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特此公告。

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六月十日

附：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四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于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下列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1、审议《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2、审议《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委托人签名（盖章）： 身份证号码：

持股数量： 股 股东帐号：

受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受托日期：2015年 月 日

注：1、股东请在选项中打（；

2、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

3、授权委托书用剪报或复印件均有效。

证券代码:002057 证券简称:中钢天源 公告编号:2015-037

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本次募集资金的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181号文核准，公司采用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不超过1,600万股。截至2012年5月4日，公司实际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5,690,835.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5.9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249,484,276.5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236,540,595.49元。

经2011年5月25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2011年7月12日召开的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计划投资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实施主体	项目投资额（万元）	预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1	冶金矿山高效节能超细碎预选抛尾大型成套设备项目	公司	14,106.06	14,106.06
2	高效永磁电机产业化项目	公司	9,548.00	9,548.00
合计			23,654.06	23,654.06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前次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15年6月5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4,777.53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合计为10,167.43万元（含定期存单4,000万元及利息），该资金全部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14年6月3日召开的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和2014年6月19日召开的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批准公司使用6,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从2014年6月20日起到2015年6月19日止。公司在规定期限内实际使用6,000万元募集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并于2015年6月5日以自有资金6,000万元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

三、本次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具体情况

2015年6月9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后，公司拟使用不超过4,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从2015年6月26日起到2016年6月25日止。

通过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可以减少银行借款，按同期银行存贷款利差计算，预计公司可节约财务费用204万元。

公司在过去12个月未进行证券投资等风险投资行为，同时公司郑重承诺：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风险投资。

公司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到期后，公司将用流动资金及时归还，自有流动资金不足部分，将用借款归还，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度。

上述募集资金的使用和归还，公司将及时告知保荐机构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由于公司本次以超过募集资金净额10%以上的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本项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需提供网络投票表决方式。

四、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发表的意见

（一）监事会

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况下，同意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4,000万元，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能有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降低经营成本。

详见公司在2015年6月10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公告。

（二）独立董事

我们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9号：募集资金使用》等相关规则的规定，补充流动资金的时间不超过12个月，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上述募集资金使用行为经过了必要的批准程序，没有违反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我们同意公司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详见公司2015年6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公告。

（三）保荐机构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未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影响募集资金计划的正常进行，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监事会、独立董事均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本次补充流动资金未超过12个月，公司已归还前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公司过去12个月内未进行风险投资并承诺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不进行风险投资，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29 号：募集资金使用》等有关规定，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有利于缓解公司生产经营压力，减少财务费用。因此，本保荐机构同意中钢天源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使用不超过4,000万元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详见公司2015年6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公告。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独立意见

4、保荐机构意见

特此公告。

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六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029 证券简称:七匹狼 编号:2015-030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15年6月4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并于2015年6月10日上午在厦门思明区观音山台南路77号汇金国际中心17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3名，亲自出席董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曾佳溢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通过以高票议，采取记名投票方式，逐项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申请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此议案需提交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与福建七匹狼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订立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相关内容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以及2015年6月11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的《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福建七匹狼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订立金融服务协议的关联交易公告》】

此议案需提交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在福建七匹狼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展存贷款业务的风险处置预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

1、相关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之前已经取得我们事前认可，我们认为董事会在召集、召开董事会会议及做出决议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2、本预案根据交易所的相关指引指定，能够有效地防范、及时控制、降低和化解公司在财务公司的资金风险，维护资金安全，保护公司及中小股东的权益。

【相关内容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以及2015年6月11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的《关于在福建七匹狼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展存贷款业务的风险处置预案》】

四、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福建七匹狼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

1、相关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之前已经取得我们事前认可，我们认为董事会在召集、召开董事会会议及做出决议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2、七匹狼财务公司为依法成立的非银行金融机构，其设立及经营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经过银监部门的严格审查并受到银监部门的持续监督；我们未发现七匹狼集团财务公司的风险管理存在重大缺陷；未发现公司与财务公司之间发生关联存、贷款等金融服务业务存在风险问题。

3、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我们同意其向公司提供相关金融服务业务。

【相关内容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以及2015年6月11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的《福建七匹狼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报告》】

五、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相关内容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以及2015年6月11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的《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029 证券简称:七匹狼 编号:2015-031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15年6月4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并于2015年6月10日下午在厦门市思明区观音山台南路77号汇金国际中心17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亲自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曾佳溢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通过以高票议，采取记名投票方式，逐项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申请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此议案需提交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与福建七匹狼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订立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相关内容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以及2015年6月11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的《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福建七匹狼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订立金融服务协议的关联交易公告》】

此议案需提交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在福建七匹狼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展存贷款业务的风险处置预案》。

【相关内容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以及2015年6月11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的《关于在福建七匹狼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展存贷款业务的风险处置预案》】

四、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福建七匹狼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报告》。

【相关内容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以及2015年6月11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的《福建七匹狼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报告》】

特此公告。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029 证券简称:七匹狼 公告编号:2015-032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与福建七匹狼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订立金融服务协议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2015年6月10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福建七匹狼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订立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与福建七匹狼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下称“财务公司”）订立金融服务协议。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加强公司的资金管理，降低资金运营成本，提高资金运用效益，拓宽融资渠道，公司拟与财务公司订立金融服务协议，期限三年，由财务公司为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提供包括存款、结算、票据、信贷以及财务公司可提供的经银监会批准的其他金融服务。其中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存入财务公司的存款每日余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总资产金额的10%，财务公司向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提供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

财务公司与本公司属于同一实际控制人，为本公司关联法人，本次交易构成了公司及子公司与财务公司的关联交易。

鉴于公司现任九名董事中的周少雄、周少明、周永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属关联董事，回避上述议案的表决。会议经非关联董事认真审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获得通过。

此项交易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关联人基本情况

福建七匹狼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于2015年3月24日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福建监管局批准（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L0209H12350500001）。2015年03月26日在晋江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注册号350582100302370）。

公司地址：晋江市青阳崇德路中国银行大厦19楼

法定代表人：陈欣慰

注册资本：人民币叁亿元

经营范围：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15年5月31日，财务公司资产总额40,255.29万元，负债总额10,171.86万元，所有者权益30,083.43万元。累计实现营业总收入207.76万元，实现利润总额111.25万元。资本充足率为272.17%；拆入资金与资本总额比例0；担保余额与资本总额比例0；短期证券投资与资本总额比例0；长期投资与资本总额比例0；自有固定资产与资本总额比例0.75%。

2、与本公司关联关系

财务公司由本公司与福建七匹狼集团有限公司（下称“七匹狼集团”）作为发起人共同出资设立。其中七匹狼集团出资人民币1.95亿元，占注册资本的65%；本公司出资人民币1.05亿元，占注册资本的35%。

福建七匹狼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34.29%股份，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周氏家族成员周永伟、周少雄、周少明和陈鹏玲共持有福建七匹狼集团有限公司97.10%股权，为实际控制人。

财务公司与本公司隶属于同一实际控制人，为本公司关联法人。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1、存款服务

财务公司为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提供存款服务的存款利率将不低于中国人民银行统一颁布的同期同类存款基准利率，不低于同期中国国内主要商业银行同类存款利率，也不低于同期财务公司向任何第三方提供同种类存款业务的利率水平；

2、结算服务

财务公司免费为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提供内部结算服务，外部结算服务的收费将不高于国内其他金融机构同类业务收费水平；

3、信贷服务

财务公司承诺向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提供优惠的贷款利率，不高于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在其它国内金融机构取得的同期同档次贷款利率；

4、票据业务

票据业务的相关费率将不高于国内其它金融机构同类产品收费水平；

5、财务公司经营范围内的其他金融服务

财务公司就提供其他金融服务所收取的费用，将不高于中国主要金融机构就同类服务所收取的费用。

四、金融服务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服务内容及金额

1、存款服务

在《金融服务协议》有效期内，受双方关联交易额度限制，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存入财务公司的存款每日余额(包括应计利息和手续费，但不包括来自财务公司的任何贷款所得款项)，不超过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总资产金额的10%原则确定。

2、结算服务

乙方免费为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提供内部结算服务，外部结算服务的收费将不高于国内其他金融机构同类业务收费水平。

3、信贷服务

财务公司向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提供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

4、票据业务

根据本公司申请，财务公司可以为公司提供票据类金融服务，包括但不限于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等相关业务。

5、其经营范围内的其他金融服务

财务公司将与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共同探讨新的服务产品和新的服务领域，并积极进行金融创新，为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提供个性化的优质服务；财务公司向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提供其他金融服务前，双方需进行磋商及订立独立的协议。

（二）交易定价

见本公告第三部分“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三）生效条件

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并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后生效。

（四）协议有效期

自协议生效起三年。

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财务公司是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设立的非银行金融机构，具有为企业集团成员单位提供金融服务的各项资质。财务公司为公司办理存贷款、结算及其它金融服务时，双方遵循依法合规、平等自愿、互利互惠原则，有利于优化公司财务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和融资风险，为公司的长远发展提供资金支持和畅通的融资渠道，并有助于降低公司的财务费用及资金成本，符合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

六、风险评估情况

（一）福建七匹狼集团财务公司具有合法有效的《金融许可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二）未发现财务公司存在违反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规定的情形，财务公司的资产负债比例符合该办法的规定要求。

（三）财务公司严格按照《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中国银监会令[2004]第5号)及《关于修改（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的决定》（银监会令[2006]第8号）之规定经营，风险管理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

七、风险防范及处置措施

（一）建立存贷款风险报告制度，存贷款风险处置小组定期或不定期向董事会汇报，并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对关联交易的要求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充分关注财务公司相关信息，加强风险评估管理。定期取得并审阅财务公司的包括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等在内的月报及经审计的年度财务报告。

（二）当财务公司出现存贷款异常波动风险时，小组应及时向财务公司、七匹狼集团或监管机构充分了解信息，整理分析后形成书面报告递交董事会。

（三）公司在财务公司存贷款期间，财务公司出现风险处置预案中规定的情形时，存贷款风险处置小组应立即启动处置程序，组织人员敦促财务公司提供详细情况说明，并多渠道了解情况，必要时派有关人员进驻现场调查发生存贷款风险原因，分析风险的动态；同时根据风险起因和风险状况，酌实风险化解预案规定的各项化解风险措施和责任，并制定风险处置方案。

八、2015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自2015年1月1日至披露日，公司及并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与财务公司尚未发生关联交易。截至2015年5月31日，本年度公司及并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与隶属于同一实际控制人七匹狼集团的各关联法人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额为797.46万元，涉及房屋租赁及产品销售等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环节。

九、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此项关联交易通过沟通已事先获得公司独立董事陈少华先生、刘志云先生、王志强先生、郑振龙先生的认可，对本次关联交易，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董事会在召集、召开董事会会议及做出决议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福建七匹狼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作为非银行金融机构，其业务范围、业务内容和流程、内部的风险控制制度等措施都受到中国银监会的严格监管。福建七匹狼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对公司开展的金融服务业务为正常的商业服务，符合公司日常经营管理活动需要。双方拟签署的《金融服务协议》遵循依法合规、平等自愿、互利互惠的原则，定价原则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关联交易有利于优化公司财务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和融资风险，为公司的长远发展提供资金支持和畅通的融资渠道，并有助于降低公司的财务费用及资金成本，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我们同意公司与福建七匹狼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本次交易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应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项议案的投票权。

十、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与福建七匹狼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金融服务协议》；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本次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6月11日

证券代码:002029 证券名称:七匹狼 公告编号:2015-033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6月26日（星期五）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15年6月25日－2015年6月26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6月26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6月25日15:00 至2015年6月26日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3、现场会议地点：厦门思明区观音山台南路77号汇金国际中心公司16楼会议室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5、股权登记日：2015年6月19日

6、参加会议的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2015年6月19日（星期五）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申请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2、关于与福建七匹狼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订立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上述议案2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对持股5%以下（不包括持股5%以下的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公司的关联股东应当回避本议案的表决。

三、参加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15年6月24日（星期三），上午8:30至17:00；

2、登记地点：晋江市金井镇南工业区七匹狼公司办公楼三楼证券部；

联系人：蔡少雅 联系电话：0595－85337739

传 真：0595－85337766 邮政编码：362251

3、登记办法：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请于2015年6月24日上午8:30至12:00，下午14:00至17:00持股东账户及个人身份证；委托代表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到公司登记，领取会议相关资料。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方式以2015年6月23日17点前到达本公司为准）

4、其他事项：出席会议股东的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确认与投票程序

本次会议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

1、采用交易系统的投票程序如下：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6月26日的9:30 至11:30、13:00 至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期间，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股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该证券相关信息如下：

| 投票证券代码 | 投票简称 | 买卖方向